

花蓮縣政府 115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摘要評審表

製表日期：114.08.06

計畫名稱	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工程	計畫性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延續性(修正)計畫	
計畫依據	花蓮縣政府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第三點第二項配合中央機關推動之重要方案、計畫或措施。			
計畫目標	本縣經常受到颱風之侵襲，颱風期間的降雨量較其他區域來得高，又本縣地震頻率高，致使經管廳舍多有損壞老舊現象，有必要強化廳舍防災風險管控及機能，提升廳舍城鄉防災、救災能力，於廳舍新建完竣後，對於同仁執勤效率、生活品質、生活機能、廳舍老舊隱藏之危安因素等皆能有效改善。			
計畫內容摘要	<p>一、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建於 71 年 7 月 20 日，使用迄今 43 年餘老舊不堪。</p> <p>二、依社團法人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 113 年 8 月 2 日 (113) 新北市結技(六) 炤字第 5779 號函，原廳舍因耐震能力不足、0403 地震有損壞，屋頂地坪防漏水功能不佳，補強及修復之費用超過拆除重建經費 58%，以重新規劃重建為優先考量。</p> <p>三、因台 9 線 303K+000~308K+000(東里至東竹段)道路拓寬工程，致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前方車庫迴轉空間不足，對救災安全影響甚鉅。</p>			
全程所需經費總額	單位：新台幣	計畫期間	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	
經費概算	來源需求	合計	中央預算	縣預算
	115 年度	60,597,964		60,597,964
	116 年度	54,541,985		54,541,985
	總需求	115,139,949	0	115,139,949
計畫執行單位自評	計畫需求	本新建案提供同仁良好居住品質及動線流暢且友善的辦公環境，是目前所設定的執行目標，在同仁於日以繼夜維護社會治安及為民服務同時，亦有完整且優質的居住及辦公環境，凝具向心力、提升個人的能力與團隊的執行力，進而提高行政效率，優化政府形象。		
	計畫可行性	本計畫規劃設計著重使用空間的合理性，以執行勤務單位滿意度為基準，以提供適當的執勤與休憩空間，滿足基本生活及執勤需求，並針對女性同仁須投入輪值夜勤工作，設置獨立備勤室、浴廁及洗曬衣等空間；另預留無障礙走廊通道之彈性運用空間，便於彈性調整運用，顧及身障人士與不同性別使用者之便利及隱私，提升人員工作士氣。		
	計畫效果(益)	<p>一、提高同仁士氣，優化服務能力，增進執勤能力。</p> <p>二、廳舍老舊影響本縣機關形象，本案新建合署辦公廳舍納入公共藝術、綠建築及智慧建築系統，對內塑造現代化辦公環境，對外則建構完善服務設施，希藉由新建指標性建物使外來遊客感受舒適輕鬆環境，並體會前瞻之設計理念，以提升本縣良好之機關形象。</p>		

		三、解決舊有廳舍無法改善缺失，提供清幽舒適洽公環境提升民眾感受度。
	計畫協調	無。
	計畫影響	<p>一、滿足執行消防任務所需之空間每人約 2.4 至 5.5 坪。</p> <p>二、設置女備勤室 1 間、衛浴間、洗曬衣間、女候詢室（含浴廁）1 間、哺（集）乳育嬰室 1 間、公共女廁 1 間、性別友善及無障礙廁所 1 間，提供民眾洽公有關私密法令關係諮詢服務。</p> <p>三、地震、颱風發生時，駐地安全無虞，能更積極有效率投入第一線救災行列。</p>

計畫執行單位：花蓮縣消防局 計畫聯絡人：張昱 職稱：隊員 電話：03-8462119#3210

花蓮縣政府115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計畫書

主辦單位：花蓮縣消防局

壹、計畫緣起

- 一、依據：花蓮縣政府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第三點第二項配合中央機關推動之重要方案、計畫或措施。
- 二、未來環境預測：依社團法人新北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113年8月2日（113）新北市結技（六）炤字第5779號函，原廳舍因耐震能力不足、0403地震有損壞，屋頂地坪防漏水功能不佳，補強及修復之費用超過拆除重建經費58%，以重新規劃重建為優先考量。
- 三、問題評析：因台9線303K+000~308K+000(東里至東竹段)道路拓寬工程，致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前方車庫迴轉空間不足且礙於廳舍老舊已使用43年餘，對救災安全影響甚鉅。

貳、計畫目標

- 一、目標說明：本縣經常受到颱風之侵襲，颱風期間的降雨量較其他區域來得高，又本縣地震頻率高，致使經管廳舍多有損壞老舊現象，有必要強化廳舍防災風險管控及機能，提升廳舍城鄉防災、救災能力，於廳舍新建完竣後，對於同仁執勤效率、生活品質、生活機能、廳舍老舊隱藏之危安因素等皆能有效改善。
- 二、達成目標之限制條件：中央補助款有限，需由縣預算挹注經費。
- 三、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透過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爭取建置預算。

參、既有相關策略、政策及方案之執行檢討

- 一、既有策略、政策及方案內容：
 - （一）第1年（114年）：辦理先期規劃，遴選委託規劃設計團隊、鑽探作業，建造執照申請（含綠建築申請）
 - （二）第2年（115年）：辦理發包興建主體工程、工程履約、臨時辦公處所裝修及搬遷；主體工程施做，水電消防設備施做。
 - （三）第3年（116年）：空調工程施做，裝修工程、景觀工程、辦公設備施做。使用執照請領，完工驗收，購置各項設備及搬遷作業。
- 二、執行檢討：本局自108年已自行完成辦理各廳舍整修、重建，並於110年獲得第21屆公共工程金質獎佳作、112獲國家建設卓越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優質獎，各項工程均如期如實順利完工，各項經費執行亦有良好績效，爰執行品質可確保無虞。

肆、實施策略及方法：

- 一、計畫內容：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工程
- 二、分期（年）實施策略：
 - （一）114年：規劃設計發包。
 - （二）115年：設計完成，工程發包施作。
 - （三）116年：工程施作、工程驗收結算。
- 三、主要工作項目：辦理發包興建主體工程、工程履約、臨時辦公處所裝修及搬遷；主體工程

施做，水電消防設備施做；空調工程施做，裝修工程、景觀工程、辦公設備施做。使用執照請領，完工驗收，購置各項設備及搬遷作業

四、實施步驟、方法與分工：

期別	年度	實施內容	執行單位
1	114	辦理先期規劃，遴選委託規劃設計團隊、鑽探作業，建造執照申請（含綠建築申請）	花蓮縣消防局
1	115	辦理發包興建主體工程、工程履約、臨時辦公處所裝修及搬遷；主體工程施做，水電消防設備施做	花蓮縣消防局
2	116	空調工程施做，裝修工程、景觀工程、辦公設備施做。使用執照請領，完工驗收，購置各項設備及搬遷作業	花蓮縣消防局

五、產生的效果（益）及對於相關地區或一般人民之正、負面影響：

建立本縣消防人員、義消人員及民力團體救災場所，為因應複合型災害及孤島效應，提升救援能力及量能刻不容換，以保障本縣縣民生命財產之安全

伍、資源需求

一、所需人力需求：無

二、經費需求：

(一)財務需求方案

財務需求方案

單位：元

年度 用途別 預算科目	以前年度已 列預（概） 算數累(A)	未來年度				總需求 (A+B)	備 註
		115年度	116年度	4年後經費 需求	小計 (B)		
消防業務-消防 業務-業務管理 -設備及投資	3,756,757	60,597,964	54,541,985	-	115,139,949	118,896,706	

(二)經費需求之計算：

經費需求之計算

單位：元

計畫名稱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工程	直接工程費	式	1	110,326,591	110,326,591	
	間接工程費	式	1	8,570,115	8,570,115	
計畫總成本估算方式：計畫如屬公共工程及房屋建築類，請填附表4						

(三) 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預定進度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備註
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工程(115年)	60	工作量或內容	工程招標	工程施作	工程施作	工程竣工	114年辦理規劃、設計
		累計百分比	15%	15%	15%	15%	
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工程(116年)	40	工作量或內容	工程驗收	工程結算			114年辦理規劃、設計
		累計百分比	20%	20%			

說明：請業務單位妥善規劃其計畫預定進度，並依其進度核實推估所需經費，俾使有限資源達到最適配置，並改善執行率偏低及年底辦理保留之情形。

陸、過去4年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千元

年度	預算數 (A)	決算數			執行率 (E) = (D) / (A)
		實支數 (B)	保留數 (C)	合計 (D) = (B) + (C)	
111	-	-	-	-	-
112	-	-	-	-	-
113	-	-	-	-	-
114	-	-	-	-	-

備註：

- 倘該計畫未編列預算，而以勻支方式執行，則(A)欄位免填，僅填(B)(C)(D)欄位。
- 上年度預算預算執行情形僅填(A)(B)欄位，(B)欄位請填至6月底止實支數，其他年度(A)至(E)欄位均須填列(以提報110年度先期計畫為例，上年度係指109年度，其他年度係指106至109年度)

柒、預期效果及影響

一、預期效果：

1. 可量化效益：

- (1) 滿足執行消防、警察任務所需之空間每人約2.4至5.5坪。
- (2) 設置女備勤室1間、衛浴間、洗曬衣間1間、哺（集）乳育嬰室1間、公共女廁1間、性別友善及無障礙廁所1間。
- (3) 本案建物新建完成，對於政府機關及社會貢獻一股安定力量，讓民眾得以免予恐懼。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 (1) 提升本縣救災量能。
- (2) 提高同仁士氣，優化服務能力，增進執勤能力。
- (3) 地震、颱風發生時，駐地安全無虞，能更積極有效率投入第一線救災行列。

二、計畫影響：提升本縣救災訓練量能，針對本縣易發生災害強化訓練。

捌、附則

一、有關機關應配合事項：無

配合事項	配合方法	應完成時間（年月）	配合機關
無	無	無	無

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無。

三、替選方案之分析及評估：無

填寫說明：

1. 第壹項中「未來環境預測」，請進行相關社會、經濟、政治、實質及科技發展等外部環境變遷趨勢分析，預測目標年度相關服務及業務發展需要，指出所面臨的壓力、機會與威脅，並檢討、預測組織內部資源及各部門作業能力，了解其優、缺點及應付外部環境挑戰與機會能力；前述內部資源包括組織結構、人力、物力、財力、資源、技術及時間等因素。「問題評析」，請依內、外環境分析結果，評析「現有及理想服務水準」暨「未來可能與理想服務水準」的差距，並界定未來問題之內容、特性、範圍、程度、影響地區、對象、數量及變化趨勢。
2. 第貳項中「目標說明」，請說明所欲達成之中程計畫目標，並敘述計畫服務之對象、範圍、數量及人口特性；「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請將計畫目標轉化為具體、容易衡量之預期服務水準指標及評估基準。
3. 第參項請進行「既有策略、政策及方案內容摘要」說明及「執行檢討」，作為進一步研（修）訂計畫之依據。
4. 第肆項「實施策略及方法」，請依據計畫分析所選定之中（長）程計畫，敘述其「計畫內容及地點」、「分期（年）實施策略」、「主要工作項目」暨「實施步驟方法與分工」，前述實施步驟及方法亦即「分期（年）實施計畫」。
5. 第伍項「所需資源說明」，請對於計畫執行所需各類人力、物力及財力等資源執行總說明。「經費需求」，請依計畫年期表明「財務需求方案」及「經費需求之計算」，「財務需求方案」宜反映各項「用途別預算科目」未來各年度經費需求及計畫總經費需求，執行中之計畫亦應列出以前年度已列預（概）算累計數，並註明相關年度預（概）算數。計畫經費若由數個機關共同分擔者，請註明分擔方式。另經費需求之計算請說明計畫總成本及各類用途別費用之估算方式顯示相關單價、單位、數量及合計數，並以「計畫總成本」觀念，估計方案執行需相關經常門及資本門支出。
6. 第陸項「預期效果及影響」，請敘述計畫執行後對於原定目標群體可產生的效果（益）及對於相關地區一般人民之正、負面影響。
7. 第柒項附則「有關機關應配合事項」，凡本機關或其他機關在時間先後，空間配置或功能依存有上有關聯而需相互配合之計畫。

附表二

花蓮縣政府重要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一般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人姓名：張昱 職稱：隊員 電話：03-8462119#3210

填表日期：114年11月1日 e-mail：f810443@hlcfd.gov.tw

【填表說明】

一、計畫研擬階段

(一) 請於研擬初期即閱讀並掌握表中所有評估項目；並就計畫方向或構想徵詢性別諮詢員，或提報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收集性別平等觀點之意見。

(二) 請運用本表所列之評估項目，將性別觀點融入計畫書草案：

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

將達成性別目標之主要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

二、計畫研擬完成

(一) 請填寫完成【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壹、看見性別」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後，併同計畫書草案送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以下稱為程序參與者）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二) 請參酌程序參與者之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並填寫【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參、評估結果」敘明主要意見參採情形後，再送請程序參與者審閱。

三、計畫審議階段：請參酌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修正計畫書。

四、計畫執行階段：請將性別目標之績效指標納入管制；如於實際執行時遇性別相關問題，

得視需要將計畫提報至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進行諮詢討論，以協助解決所遇困難。

註：本表各欄位除評估計畫對於不同性別之影響外，亦請關照對不同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者之影響。

計畫名稱：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工程

主辦機關／單位：花蓮縣消防局

壹、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1-1 【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p> <p>a.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s://gec.cy.gov.tw）。</p> <p>b. 本(花蓮)縣性別平等政策方針</p> <p> ①權力、決策與影響力：提升不同性別參與決策之影響力</p>	<p>憲法增修條文第10條第6項：「國家應維護婦女之人格尊嚴，保障婦女之人身安全，消除性別歧視，促進兩性地位之實質平等。」並參考有關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等資料，確保女性在公共參與</p>

<p>及提升女性公共參與。</p> <p>②就業、經濟與福利：提升女性經濟力及強化婦女就業與福利支持、自立增能。</p> <p>③人口、婚姻與家庭：破除性別歧視，致力達成家庭中的性別平等、提供多元化的家庭型態服務，建構全人的家庭照顧機制。</p> <p>④教育、文化與媒體：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建構性別扮演角色權益平衡的文化禮俗儀典、推動符合性別友善的媒體自律。</p> <p>⑤人身安全與司法：消除對性別的暴力行為與歧視、防制任何形式的人口販運、建構安全的生活空間。</p> <p>⑥健康、醫療與照顧：推動性別友善就醫與照顧環境、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響。</p> <p>⑦環境、能源與科技：降低環境能源科技等領域性別隔離現象、提升公共環境之安全設計及友善度。</p>	<p>及教育培訓機會之均等。</p>
<p>評估項目</p>	<p>評估結果</p>
<p>1-2【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p> <p>• 名詞說明：</p> <p>①性別統計：透過性別區隔的統計資料，按性別和其他特徵對數據進行分類，以反映性別間的差異和不平等之情形。</p> <p>②性別分析：運用性別資料指認性別議題，與轉換為政府施政標的及改善策略的過程。即性別分析=性別(生理性別、社會性別×其他面向(性別氣質、性傾向、性別認同、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之間的關聯所形成的交叉分析。 (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即為年齡、障礙與性別之間構成之分析)</p> <p>a.歡迎查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 (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https://gec ey.gov.tw)。</p> <p>b.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3類群體：</p> <p>①政策規劃者 (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p>	<p>1. 經查本縣消防人員為 332 人，其中女性 38 人（占 10.2%），男性 332 人（占 89.8%），顯示消防人員仍以男性為主力。</p> <p>2. 本計畫係為新建本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完成後進駐人員皆為本局消防人員，未就性別加以區分，亦不涉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歧視或偏見。</p>

<p>②服務提供者（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p> <p>③受益者（或使用者）。</p> <p>c.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p> <p>d.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2-1之f）。</p>	
<p>評估項目</p>	<p>評估結果</p>
<p>1-3【請根據1-1及1-2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p> <p>性別議題舉例如次：</p> <p>a.參與人員</p> <p>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集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p> <p>b.受益情形</p> <p>①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p> <p>②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p> <p>c.公共空間</p> <p>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p> <p>①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p> <p>②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p>	<p>1. 本計畫係為新建本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完成後進駐人員皆為本局消防人員，未就性別加以區分，亦不涉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歧視或偏見。</p> <p>2. 本計畫規劃設計著重使用空間的合理性，提供適當的執勤與休憩空間，滿足基本生活及執勤需求，並針對女性同仁須投入輪值夜勤工作，設置獨立備勤室、浴廁及洗曬衣等空間；另預留無障礙走廊通道之彈性運用空間，便於彈性調整運用，顧及身障人士與不同性別使用者之便利及隱私。</p>

<p>③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p> <p>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p> <p>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p> <p>e.研究類計畫</p> <p>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性別觀點。</p>	
--	--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2-1【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p> <p>請針對1-3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請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並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p> <p>a.參與人員</p> <p>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p> <p>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p> <p>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p> <p>b.受益情形</p> <p>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p> <p>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p> <p>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p> <p>c.公共空間</p> <p>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p> <p>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p> <p>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p>	<p>■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消防人員之招考、訓練與福利雖未以性別進行區分，惟實務上現行消防人員主力仍以男性為主，本局於消防人員執行各項勤業務之過程中，將透過性別友善環境(例如合理數量之廁所、更衣室，動線安排與加強照明等)之建置、性別平等相關法令之宣導，避免遭受性別歧視與霸凌，注重其意見即時表達與有效處理，維護其人身安全與平等參與之權益。</p> <p>□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p>

<p>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p> <p>e.研究類計畫</p> <p>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p> <p>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p> <p>f.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p> <p>g.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p>	
<p>評估項目</p>	<p>評估結果</p>
<p>2-2 【請根據2-1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p> <p>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p> <p>a.參與人員</p> <p>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p> <p>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p> <p>b.宣導傳播</p> <p>①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民間團體傳布訊息）。</p> <p>②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p> <p>③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p> <p>c.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p> <p>①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p> <p>②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p> <p>③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p> <p>④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p>	<p>■有訂定執行策略者，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本計畫包括消防人員執勤、生活，以及民眾洽公之場所，使用者可能包括不同之性別、年齡、親子、障別等使用者，將考量使用者之多元需求，注意空間規劃與使用之友善性與便利性，如廁所、更衣室等應有合理並充足之照明，動線安排與標示應清楚，避免死角及安全疑慮、無障礙設施環境等，營造溫暖安全而人性化的性別友善環境，進而可以提高同仁執勤效率、生活品質，以及民眾洽公之意願。</p> <p>□未訂執行策略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p>

d. 培育專業人才

- ① 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
- ② 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
- ③ 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
- ④ 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

e. 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 ① 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
- ② 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
- ③ 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

f. 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委託民間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民間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g. 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

- ① 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 ② 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3【請根據2-2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 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	■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 本案係為「花蓮縣消防局東

<p>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p> <p>• 名詞說明：</p> <p>性別預算</p> <p>①透過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後，若顯示某一特定之性別族群(如不同年齡、教育程度、年收入等之男性、女性或其他)處於弱勢，且需制訂法令、政策、計畫或方案等予以輔助時，需分配資源循預算程序處理之預算。</p> <p>②性別預算為依上述定義而納入先期計畫總預算之一部份，非等於先期計畫總預算。</p>	<p>里分隊新建工程」，針對本局消防人員建置新廳舍駐地，供本局消防人員值勤使用，並未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另將設置獨立備勤室、浴廁及洗曬衣等空間、預留無障礙走廊通道，顧及身障人士與不同性別使用者之便利及隱私。</p> <p><input type="checkbox"/>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p>
--	---

【注意】填完前開內容後，請先依「填表說明二之(一)」辦理**【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續填下列「**參、評估結果**」。

參、評估結果

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p>3-1綜合說明</p>	<p>本案內容綜合檢視合宜且具體可行，未來在執行階段將儘量顧及性別平衡議題，以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營造性別友善與安全環境，考量本計畫所執行之內容，納入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維護不同性別者人身安全與平等參與之權益，共同促進性別平等及提供友善職場措施，俾利於政策方向與法令內容更符合性別平等之施政目標。</p>	
<p>3-2參採情形</p>	<p>3-2-1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數)</p>	<p>配合專家意見，於2-1、2-2、2-3調整為有性別目標，本計畫於規劃時，已針對不同性別、障別者之需求，已注意設置獨立備勤室、浴廁及洗曬衣等空間、預留無障礙走廊通道，未來進行教育訓練、課程規劃等過程，將持續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氣質與性別認同者之需求，避免性別歧視與職場霸凌情形發生。</p>

	3-2-2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3-3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之評估結果： 已於 114年 11月 20日將「評估結果」及「修正後之計畫書草案」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本案已於計畫研擬初期 徵詢性別諮詢員之意見，或 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性別諮詢員姓名：黃愛珍 服務單位及職稱：東華大學公共行政學系/講師

【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input type="checkbox"/> 1. 教育部性平教育人才庫 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m6/m6_01_index	
<input type="checkbox"/> 2. 現任或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中央各部會或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工作小組/專案小組）民間委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現任花蓮縣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人員 https://sa.hl.gov.tw/Detail_sp/e55ce0adcdf64b1c87f86129beb2c3b5	
（一）基本資料	
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14年 11月 19日 至 年 月 日
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黃愛珍 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講師、花蓮縣政府勞資爭議獨任調解人 勞動法令、性別平等
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二）主要意見 （若參與方式為提報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可附上會議發言要旨，免填4至10欄位）	
4.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本計畫內容核與憲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保障性別平等與公共參與機會均等相符，應屬合宜。
5.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1、本計畫為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工程，直接受益者為洽公、消防教育之全體國民，間接受益者為改善辦公條件與安全之消防同仁，兩者經核均未就性別加以區別，應屬合宜。 2、已為性別統計並注意出現之性別差距，應屬合宜，建議納入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寫出政策參與者之人數或性別比例，以兼顧不同性別之觀點，確保計畫之執行無特定性別偏見。

6.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因貴單位勤務之特殊性而致性別比例懸殊(男遠多於女)，近年雖有越來越多女性投入消防工作，已逐漸打破職業性別區隔，仍存有顯著之性別差距，對於消防人員之招考、訓練與福利未以性別進行區分，且本計畫對於不同性別、障別者之需求，已注意設置獨立備勤室、浴廁及洗曬衣等空間、預留無障礙走廊通道，顧及身障人士與不同性別使用者之便利及隱私，應屬合宜。
7.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請調整2-1為有性別目標，因貴單位勤務之特殊性而致性別比例懸殊(男遠多於女)，仍存有顯著之性別差距，故於相關設備之教育訓練、訓練與執勤業務之過程，已注意透過性別友善環境之建置、性別意識及性別平等相關法令之宣導，避免因性別差距而遭受性別歧視與職場霸凌，注重其意見即時表達與有效處理，維護其人身安全與平等參與之權益，應屬合宜。
8.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請調整2-2為有訂定執行策略者，因本計畫包括消防人員執勤、生活，以及民眾洽公、消防教育之場所，使用者可能包括不同之性別、年齡、親子、障別等民眾及消防同仁，應考量使用者之多元需求，注意空間規劃與使用之友善性與便利性，如廁所、更衣室等應有合理並充足之照明，動線安排與標示應清楚，避免死角及安全疑慮、無障礙設施環境等，營造溫暖安全而人性化的性別友善環境，進而可以提高同仁執勤效率、生活品質，以及民眾洽公、消防教育之意願。
9.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請調整2-3為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因本計畫之經費編列用於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工程使用，受益者與使用者均未區分性別，且本計畫對於不同性別、障別者之需求，已注意設置獨立備勤室、浴廁及洗曬衣等空間、預留無障礙走廊通道，顧及身障人士與不同性別使用者之便利及隱私，應屬合宜。

<p>10.綜合性檢視意見</p>	<p>1、本評估表對於性別議題、目標與執行策略之規劃符合性別平等參與及友善環境之概念，敘述合宜，期後續執行階段得以落實。</p> <p>2、本計畫為花蓮縣消防局東里分隊廳舍新建工程，改善廳舍老舊隱藏之危安因素，提供安全舒適之辦公及洽公環境，惟本計畫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應考量並落實建構性別平權環境之政策及性別友善環境之相關法規，且使用族群包括不同性別、年齡及障別等民眾及消防同仁，應注意公共空間之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直接受益者為洽公之全體國民，間接受益者為改善辦公條件與安全之消防同仁，現使用之廳舍建於71年7月20日，使用迄今43年餘老舊不堪，尤其在近期本縣地震及颱風頻繁，對於使用本場域之民眾與消防同仁恐有安全之虞，為提高執勤、服務及生活品質，保障洽公民眾與消防同仁之安全，確有執行本計畫之必要性與急迫性。</p> <p>3、關於本計畫之規劃與執行，應加強檢視承包廠商之徵才資訊，其於招募人員時，是否提供不同性別者公平之機會，如應考量是否具有相關之學經歷或證照等專業能力，不能僅以傳統性別偏見為雇用標準，禁止為特定性別設置求職門檻，以消除性別隔離現象，以促進性別平等及提供友善職場措施。</p>
<p>(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p>	<p>於提報審查前以電子郵件進行資料與意見交換，參與時機及方式應屬合宜。</p>
<p>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p> <p>(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_____ 黃愛珍</p>	